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99年1月，2013年11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A座24层，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中兴财光华2023年底有合伙人183人，截至2023年底全所注册会计师824人；注册会计师中有359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截至2023年底共有从业人员3091人。

2023年中兴财光华业务收入（经审计）110,263.5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96,155.7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1,152.94万元。2023年出具2022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数量91家，财务报表审计收费10,133.00万元，资产均值

159.39亿元。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等。

中兴财光华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中国会计师事务所行业中机构健全、制度完善、规模较大、发展较快、综合实力较强的专业会计服务机构。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总部设在北京，在河北、上海、天津、重庆、黑龙江、吉林、辽宁、山东、山西、河南、湖北、湖南、安徽、江苏、浙江、江西、福建、广东、云南、贵州、四川、海南、新疆、青海、陕西、甘肃等省市设有35家分支机构。

中兴财光华的服务范围遍及金融、证券期货、电信、钢铁、石油、煤炭、外贸、纺织、物产、电力、水利、新闻出版、科技、交通运输、制药、农牧业、房地产等行业。为企业提供上市前辅导、规范运作及上市前、后审计服务，为企业改制、资产重组、投资等经济活动提供财务、税务、经济评价和可行性研究等。

2016年加入PKF国际会计组织，并于2017年9月在北京成功举办以“携手共进，合作共赢”为主题的“一带一路国际投资高峰论坛”，会议吸引了五大洲多个国家和地区PKF国际会计组织成员所的高级合伙人和国内众多海外投资企业到会，进一步拓宽了国际化发展的新路子。2023年9月，中兴财光华联合南京市商务局、鼓楼区人民政府和PKF国际共同主办的2023“数聚金陵 智领未来”南京市全球数字和专业服务商发展推介会。PKF国际全球合伙人，全球数字和专业服务商代表共200余人参会，现场进行了重大项目签约，投资总额达732亿元。会上PKF国际设立China Desk全球服务机构，中兴财光华首席合伙人姚庚春为全球15个国家和地区的工作站负责人授牌。未来，中兴财光华将继续紧跟时代步伐，适应市场变化，利用自身全球网络优势，以“国际视野，本土经验”的理念为客户提供更高水平更高质量的服务。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中兴财光华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以购买职业保险为主，2023年累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8,849.05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16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25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5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25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彭国栋，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所执业，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和重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希，202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所执业，为多家上市公司及公众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和收购审计等证券服务，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质量控制复核人：侯胜利，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至今一直从事审计工作，2010年开始从事挂牌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所执业，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聘任的中兴财光华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对于中兴财光华2024年度审计费用定价，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4年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水平等因素与中兴财光华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协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10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

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4年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水平等因素与中兴财光华协商确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4年10月28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过对中兴财光华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的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和担任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履职条件及能力，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继续聘任中兴财光华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3、《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